

青 年 文 庫  
中 國 史 學 概 要  
方 壯 獻 著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青年文庫  
方壯猷著

中國文學概要

中國文化服務社印行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滙初版

青 年 文 庫

中國史學概要

每冊定價國幣五元三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 作 人 方

壯

版 權 所 有 不 翻 印 准

發 行 人 方

劉

中國文化服務社  
上海福州路六七九號

電話：九一七一〇五三五  
電報掛號：九一七一〇五三五

印 刷 所 中 國 文 化 服 务 社 閱 覽

## 序

近今之言中國學術文化者，莫不曰視彼歐美，落後已甚，亦遂莫不戚然以憂，慨然以懼，皇皇乎謀夫急起直追之道。而於門類途程之異，其應作分別觀者，則多未暇措意究心。夫自然科學與夫社會科學中政治、經濟、法律諸科，誠哉吾國之落後，而亟須奮力以赴，以謀方駕也，然此數部門者固世界各國之所同具，其理真不相通，其術亦無或不同者也。至如史學一道，則吾國之發展爲獨早，著述之繁富，體裁之美備，義法之精到，合現代泰西學人之論著以相較，舉不能超軼而居先，此則可視爲吾國之所憂憂獨造，唯應繼續發揚以保持其先進地位於弗墜者，若必並此而亦捨其祖武，學步邯鄲，則斷斷乎其不可矣。

雖然，中國史籍，浩如烟海，在昔學人已多有無從讀起之嘆，今者世事之紛紜錯雜，學術內蘊之擴充離析，均什百倍於曩昔，對此繁贅之乙部圖書，其幾何而不使人愈益望之卻步耶？况夫各史所載，重見疊出，利病互陳，即就正史而論，班馬固多複沓，陳范豈無雷同？欲學人之周覽，曠日廢時猶多不能覓得其綱要，是則舉撮各書之綱要，

略論得失之所存，俾初學之人得即類求書，循作途轍，如方心安先生壯猷中國史學概要之作，固最足應時代之需求，予士子以便利者矣。

方先生精究宋遼金元諸代之史，夙著聲名，十餘年來，掌教於南北各大學，近歲則主國立武漢大學史席。爲導史系學子以先路，於所專精部門之外，復旁及史學概論及中國史學史諸科，嗣復綜匯二者著爲講稿，名曰中國史學概要，以史體爲經，時次爲緯，條析繩貫，區爲章節，各章後又附載後人考校，注釋，訂補諸作。彙萬殊於一編，取繁碎於簡要。別識心裁，旣非專言目錄者所可幾及；參稽詳闡，亦多史通等書之所未備。有志治史之士，手此一編，遵彼權衡而知所取捨，斯可因其指引而奠厥始基。若濟巨川，此其津梁；若作遠遊，此其南針。日力可藉茲而省，興會可油然以生。行見莘莘學子羣興而發志學之途，則吾國史學之前途有非往哲成就之所可限量者矣。然則方先生茲編之作，其爲功頤不偉哉。

書之成，適中國文化服務社創社長百閔有編印青年文庫之舉，囑爲代任徵輯中國史學新著之事，自史學方法，史籍舉要以至斷代史專門史之著述，俱在徵輯之列，遂卽取以方先生此書應其求。書將付梓，爰書其頌末以爲序。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二十日鄧廣銘謹序於北碚夏壩復旦大學。

# 中國史學概要

## 導言

歷史者，人類生存競爭之總成績也。史學者，記述史事史蹟，推求史理史法之科學也。各種科學之意義與範疇往往隨時代而演進，吾人勢難爲某種科學下一確切不易之定義，而歷史科學尤足表現此種趨勢。中外古今史家爲歷史及史學所下之定義不勝枚舉，而迄未有一家之說爲史學界多數所公認者。大抵過去史家多視文字記載或銘刻（Historical Records or Inscriptions）爲歷史，故認自有文字記載以來爲歷史時期，而割未有文字以前爲史前時期。全世界各文明古國中文字發明最早者距今至多不過六七千年而已。然近世地質學家古生物學家以爲距今二億六千萬年前之古生代，地球上已有下等動物存化；一千四百萬年前之中生代，爬蟲類動物已佔優勢；五百萬年前之新生代第三紀，哺乳類動物已佔優勢；五十萬年前之新生代第四紀洪積期，人類已佔優勢。考古學家以爲距今三十萬年前爲人類應用舊石器時代之始，一萬五千年前爲新石器時代之始，

五千五百年前爲銅器時代之始，三千五百年前爲鐵器時代之始。人類學家劃分人類進化之蹟爲蒙昧野蠻文明三大階段，每段復細分爲上中下三期，文字之發明與鐵器之發明同在野蠻上期，由此上溯，則野蠻中期人類已發明銅器，野蠻下期已發明陶器，紡織，飼養動物，栽培植物，蒙昧上期已發明弓矢與新石器，蒙昧中期已發明用火與舊石器，蒙昧下期已形成語言（莫爾甘古代社會）是則未有文字以前，人類爭取生存之鬥爭已歷數十萬年之久；當此之時雖無文字記載，而各種古蹟古物之被保存或重新發見者，各種實物之圖像標本模型，及口傳之歌謠（Ballads）軼聞（Amidotes）故事（gales）神話（saga）等等往往可以表現原始人類生活現象之一斑，與文字記載有同等價值，同爲史家所依據，所資重焉。

且成文的歷史記載亦往往淵源於未有文字以前之歌謠軼聞故事神話等等。蓋原始人類雖未發明文字，然已頗有歷史之性質之活動存在，例如當時部族與部族之間或常發生利害衝突，或不免於意氣之爭，勇敢的軍事領袖，智慧的僧侶長老，凡其所經歷的冒險事業，所表演的英烈戰績，所成就的光榮勝利等等，無不藉工作餘暇，繪聲繪影，活靈活現，可歌可泣。使集會之際，興致淋漓，娓娓講談，甚至指手畫足，繪聲繪影，活靈活現，可歌可泣。使

聽者驚魂動魄，銘心刻骨，歷久而不能忘，於是轉帳相告，遂成故事。軼聞神話歌謠等。至文字發明以後，有長於文學者出而將此等故事軼聞神話歌謠等筆而錄之，是爲成文歷史之始。

原始人類在未發明文字以前，其保存史事的能力頗可驚異，例如川康瀘黔之羅羅部族不僅對其祖先之名稱往往能背誦數十代至百餘代之多，而且能記憶其每代祖先所曾經遇的特殊事蹟。其中尤顯著者如貴州大定之水西羅羅，其有簡單文字爲時甚晚，然其古今明鏡人類歷史一書，追紀其祖先的名稱及其故事，上溯至一百十四代之遠，自天地開闢人類始祖希母遮起，經三十代至撮株渭之世，爲先天時期，有洪水故事，自三十一代母齊齊至一百十四代安昆之世，爲後天時期，直至安昆時水西土司爲吳三桂所滅而止。其記誦之法，則利用五言韻語，並使其父名之末音與其子名之首音相連繫，如希母遮一世，遮道公二世，公竹詩三世，詩亞立四世，立亞明五世之類（註一）是也。若以三十年爲一世之標準計算之，一百十四代，當得三千四百二十年，自清康熙四十六年丁亥（公元一七〇七年）滿清戡定貴州時起，上溯可至公元前一七一三年。即以二十五年爲一世之標準計算，亦可上溯至公元前一一四三年。口耳傳說竟能經歷如此久長之時間，雖其

內容的真確性不無問題，然而未有文字記載以前之原始人類，其保存史事史跡的能力之強大，則不能不令人驚嘆也。

未發明文字以前，人類既已有數十萬年之歷史存在，史家對於此數十萬年之歷史自不能置之不顧，故近世遂有所謂史前史（Pre historic History）一種專門科學成立。惟史前史一名詞在邏輯學上頗不免自相矛盾之譏，蓋既名爲史，即不當稱史前，既在史前，即不當復稱爲史。最近史學界爲補救此種矛盾起見，有將史前史一名詞改爲文前史者（Pre literary History），蓋自形成語言以至發明文字之數十萬年間，人類活動之事蹟，固一氣相續，川流不息也。至於有無文字記載，有無史料保存，雖能影響吾人關於歷史知識之貧富淺深，但實無關於歷史本身之是否存在。即使不幸關於某一事蹟之史料全被湮滅，並非彼一事蹟根本未曾存在之謂，而不過吾人闕少關於彼一事蹟之知識而已。然則過去所有之歷史知識，僅憑一部分殘闕不全的文字記載爲依據者，就其對於人類歷史的全部知識而言，實不能免於管窺蠡測，淺見短視之弊，乃係一種無可奈何，而亦不必諱言之事。晚近史家受地質學古生物學，考古學，人類學等之影響，改變傳統觀念，認人類活動之本身爲歷史，視文字記載爲史料中之最重要部分而已。

假如我們將來能完成一種比較完整的人類發展史，則必須包括下列三大部分。第一爲人類最初的階段，亦即由高等動物經過種種演變而成人形以及最初人類生活現象的部分。關於此部分之史料，須由生理學家解剖學家發生學家等從生物體內各器官之位置，形狀，結構，及發生狀態，生活現象各方面加以精密研究，得到確鑿結論之後，史家始得據以敘述。第二爲人類未有文字以前的階段，即從人類能製簡單的器具起以迄文字發明的部分。關於此部分之史料，須由考古學家研究原始人類所遺留的實蹟實物，人類學家研究現存地球上各地未開化及半開化人種的生活狀況，得有結論，然後史家始得據以編纂。第三便是人類已有文字的階段，此爲史家所能直接從事的部分。最近新史學家頗有主張劃舊石器時代爲上古史，新石器時代爲中古史，自銅器時代至產業革命爲近代史者（魯賓生新史學班茲新史學與社會科學）誠爲有見。

自北平西南房山縣周口店附近發見舉世聞名之猿人遺骸以來，於是中國境內曾有四五十萬年以上的人類存在，遂爲舉世學術界所公認。自甘肅、陝西、寧夏、綏遠、察哈爾、熱河、東三省等處發見舊石器時代的石鑿、石鑽、石刮、石拳盤、石刀片、石削土器及橢圓形、菱形、腎形、長方形、正方形、三角形等石器數千件以來，於是中國境內

會有舊石器時代之人類存在，亦已不成問題。自河南、山西、陝西、甘肅、山東、河北、熱河、遼甯以及東南各省到處發見新石器時代的遺物如石刀、石鋸、石槌、石斧、石錐、石削、石矛、石鑽、石鋤、石鑄、石鏟、石錛、石杵、石鍬、石針、石璪、石環、石紐、石珠、石圓板、石雕刻具、石紡錘具、石紡織輪、貓形石雕、以及錐形、橢圓形、石核鑽器及刮器等數萬件以來，於是中國境內會有新石器時代人類之存在，更為明確。石器之外復有骨器、角器、貝器、陶器等同時出土，尤以遼寧熱河山東山西河南甘肅青海等省所發見的陶鬲、陶甗、陶鼎、陶罐、陶碗、陶杯、陶瓶、陶壺陶爐、陶鉢、陶燈、陶洗、陶甕、陶孟、及陶紡織輪等，數量既多，樣式亦夥，雕刻敷色皆甚奇巧，實為石器文化發展至殷周兩代銅器文化之媒介。北京猿人是否為吾民族之直接祖先抑或為吾人祖先之近支，迄今尚無法證明。舊石器時代遺物之存在，是否為吾民族直接祖先所遺留，亦尚無從判斷。惟新石器時代遺物之發見，伴有人骨出土，可以證明為吾民族直接祖先所遺留而已。

# 目次

## 鄧序

## 導言

### 第一章 中國史學之啓源

第一節 文字之起源 ······ 一

第二節 史官之起源 ······ 二

第三節 周代之史官 ······ 九

第四節 第一部編年史——春秋 ······ 一三

第五節 第二部編年史——左傳 ······ 一八

中國史學概要

二

第六節 第三部編年史——竹書紀年	二二
第七節 中國編年史發達獨早之原因	二四
第二章 紀傳史上	三一
第一節 史記	三一
第二節 漢書	三六
第三節 後漢書	四四
第四節 三國志	四八
第五節 晉書	五三
第六節 南史及宋書南齊書梁書陳書	五八
第七節 北史及魏書北齊書周書隋書	六三
第八節 唐書	七〇
第九節 五代史	七七

第三章 紀傳史下 ..... 九〇

- 第十節 宋史 ..... 九〇  
第十一節 遼史 ..... 九八  
第十二節 金史 ..... 一〇二  
第十三節 元史 ..... 一〇六  
第十四節 明史 ..... 一一三  
第十五節 清史 ..... 一二一  
第十六節 紀傳體總評 ..... 一三〇

第四章 編年史 ..... 一四〇

- 第一節 編年史之復興 ..... 一四〇  
第二節 編年通史之先導 ..... 一四三  
第三節 資治通鑑 ..... 一四六

第四節 續通鑑	一四九
第五節 通鑑綱目	一五八
第六節 起居注時政記日曆實錄	一六一
第七節 編年體總評	
第五章 紀事本末	一七五
第一節 紀事本末之先導	一七五
第二節 通鑑紀事本末	一七八
第三節 左傳事類始末附左傳紀事本末左傳事緯	一八〇
第四節 皇宋通鑑紀事本末宋元紀事本末續通鑑紀事本末	一八二
第五節 遼金紀事本末	一八四
第六節 西夏紀事本末	一八七
第七節 明紀事本末續明紀事本末及明紀事本末補編	一八八
第八節 清史紀事本末	一八九

第九節 繹史及其他	一九六
第十節 紀事本末體總評	一九七
第六章 制度文物史	二〇三
第一節 制度文物史之先導	二〇三
第二節 通典 續通典	二〇六
第三節 通志二十略 續通志	二二三
第四節 文獻通考 續通考	二三一
第五節 五禮通考	二三七
第六節 會要會典	二三九
第七節 制度文物史總評	二三一
第七章 方志與家譜	二四一
第一節 方志之先導	二四一

第二節 宋元人修方志.....	二四三
第三節 明人所修方志.....	二四四
第四節 清人所修方志.....	二四八
第五節 章實齋所修諸志.....	二五三
第六節 家譜與統譜.....	二六一
第七節 方志家譜總評.....	二六八
著者跋尾.....	二七三